

8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库车市人民医院）的（库车市人民医院购置临床检验类设备项目（四标段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制造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61人，营业收入为135553.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9299.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阿克苏新百特医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1月12日



备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